

中科凤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6 月 15 日 10 时 0 分

结束时间：2016 年 6 月 15 日 12 时 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6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与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3. 本公司聘请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律师作为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中科凤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预计 2016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8、《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

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4）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5）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6年6月14日 上午9时30分至11:00 下午:13:00至15:00。

（三）登记地点：

中科凤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杰辉

电话：15863568668

传真：0635-6778899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阳谷县安乐镇凤祥路6号

邮编：252325

（二）会议费用：参会的交通、食宿及通讯等费用由出席会议股东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须于会议召开前十日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科凤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中科凤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6-004

中科凤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6 日